

聖經與生物學上的進化論

本文為基因醫學陳明教授就聖經記載與生物學上的進化論關於物種起源的意見

身為一個演化遺傳學家以及基督徒，最常被問的問題是：基督信仰與進化論的關係？其實，問的人大概是想問：基督信仰不是跟進化論完全相反，你如何解釋？這個問題我沒有最正確的答案，但我提供我的理解，這個理解會隨著我未來的神學體會而本身也會進化，因此我提供的是我目前的想法。

首先，聖經創世紀所載明的神創造天地的經文與達爾文的進化論相違背的想法，是自從達爾文發表(物種原始論)進化學說以後在西方就開始，西方基督教世界有無數優秀的心靈研習神學和科學，如果這個問題真的無解，為何西方世界以及其價值觀至今屹立不搖？可見，學界早就有一個看法。

我個人認為，聖經創世紀所描述的，並沒有違反進化論目前已經知道的。生物的起源從無機變有機，單細胞變成多細胞，簡單的低等生物變為高等生物，最後出現人類這個在頂端的物種，本質上並沒有違反創世紀的記載，其中細節也許不一樣，畢竟聖經是聖靈感動人寫出來的，其對於過往科學事件的描述，不能單從字面上（literally）來看，而應該把它當成一種比擬化（metaphor）的說法。例如創世記第一章 9-10 節：

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使旱地露出來。事就這樣成了。

神稱旱地為地，稱水的聚處為海。神看著是好的。神說：地要發生青草和結種子的菜蔬，並結果子的樹木，各從其類，果子都包著核。事就這樣成了。

於是地發生了青草和結種子的菜蔬，各從其類；並結果子的樹木，各從其類；子都包著核。神看著是好的。

陳明醫師為彰化基督教醫院基因醫學部主任、婦產部主治醫師、台大醫學士、英國格拉斯哥大學醫學遺傳學碩士、台大生命科學院動物學研究所博士（演化生物遺傳學）、東正教基督徒

基本上這一段，是先講先有海，才有陸地，然後講植物的出現。接者，不久以後的另一段，提到(創世記第一章 20-26)：

神說：水要多多滋生有生命的物；要有雀鳥飛在地面以上，天空之中。

神就造出大魚和水中所滋生各樣有生命的動物，各從其類；又造出各樣飛鳥，各從其類。神看著是好的。

神就賜福給這一切，說：滋生繁多，充滿海中的水；雀鳥也要多生在地上。

有晚上，有早晨，是第五日。

神說：地要生出活物來，各從其類；牲畜、昆蟲、野獸，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

於是神造出野獸，各從其類；牲畜，各從其類；地上一切昆蟲，各從其類。神看著是好的。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

這一段，是符合進化裡，動物先出現在水裡，才移到陸地上，最後演化才出現人類。跟目前生物學對於生物演化所謂的生命樹，是相符合的。

研讀聖經，要避免用自己狹隘的觀點去看這本神的話，宗教改革以後，約翰加爾文提出“聖經絕對無錯誤”，這當然是對的，但不代表聖經的每一句話是按照我們的意思去理解，或者單從字面上去理解，聖經基本上歷經了希伯來文，亞蘭文，希臘文，拉丁文，才進到西歐各國現在使用的文字，至於中文，更是很後來的事情，在語文翻譯的過程中，其實有很多地方也許不是太準確，所以神說，“我們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不然，也許就是落入了法利賽經學師的毛病，質問耶穌為何在安息日治病。

人是萬物之靈，這也有聖經的根據，例如，創世紀第二章有講：“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事實上，世界

上眾多物種只有人類，能夠創造很多東西，也許，有人會爭論，黑猩猩也能夠創造工具，發動戰爭，不過，人類因為有神的靈在內，還是創造出非常燦爛的文明。

在聖經裡頭，有另一個記載，所多瑪與蛾摩拉，上帝的忿怒臨到他們，用天火把這兩座城毀滅了，前一陣子票房很好描述諾亞方舟的電影，也描述聖經另一個場景，就是上帝用大水毀滅地上所有的生物，讓演化重來一遍。上帝為何要如此？在我來看，以及很多神學學者的意見，是當時的文明發展，可能已經要改變演化的方向，比方在所多瑪與蛾摩拉時代，男跟男、女跟女、人跟獸發生性行為，這違反了神所設定的生物進化的方向，當我們看舊約覺得上帝好殘忍的時候，可以思索除了字面上的意義以外，在神學上有什麼啟發？

2015 年端午節

